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许铭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与增补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许铭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董事会对许铭先生在担任公司上述职务期间的工作业绩及勤勉尽责表示充分肯定，同时对其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董事会同意推荐周维女士与乐文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推荐周维女士为公司董事长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许铭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1、经审阅董事候选人周维女士与乐文欣先生工作经历等有关资料，没有发现有违反《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相关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所提名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均合法。2、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提名程序合法。3、上述董事提名，没有损害股东权益的现象。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周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8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维，女，198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EMBA)、文学硕士。曾任上海市政府外事办公室翻译室副主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上海锦江国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监、首席投资官，上海锦江卢浮亚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副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现任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Radisson Hospitality AB 董事。

乐文欣，男，1963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副教授。曾任上海高校后勤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工会主席、纪委书记，上海教育超市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上海锦江旅游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锦江国际旅游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